臺南市政府辦理低收入戶孕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申請書 附件一

一、申請人資料

申請日期:

			姓名:		
		出生年	年月日:	身分證字號	i:
聯絡電話:					
户籍地址/通訊地址:					
二、申請補助項目					
□ □ 孕產婦 營養補助					
應備文件	備文件 □申請書。□低收入戶證明正本(受補助者應為列冊人口)。□全民健康保險局特				
		醫院或診所近三個月內	引所開立之診斷部	登明書(孕婦應明列	懷孕達四個月以上、曾有
早流產、難產之紀錄,而且需要營養補充之文字;產		甫充之文字;產婦應	明列分娩日期,而且需要		
		營養補充之文字)。 🗌	户籍謄本。□領♬	款收據。□申請人存	序摺封面影本。□委託書。
(上開文件已備齊者請勾選,相關影本文件務必分			與正本相符)		
補助金額 孕產婦每人每次補助新臺幣二千元整,以申請一次為限。					
□嬰兒營養補助					
嬰兒姓名:出生年月日:身分證字號:					
應備文件		□申請書。□低收入戶證明正本(受補助者應為列冊人口)。□全民健康保險局特約醫			
		院或診所近三個月內所開立之診斷證明書(應載明需要營養補充之文字)。			
		生證明正本(應明列出生日期)。□戶籍謄本。□領款收據。□申請人存摺封面影本。			
		□委託書。(上開文件已備齊者請勾選,相關影本文件務必簽章並核與正本相符)			
補助金額嬰兒每人每次補助新臺幣一萬二千元整,以申請一次為限。				0	
三、審查結果					
	審查學	· 產婦營養補助符合-		課長	區長
	林 嬰	定補助 <u>元整</u> 元整 - 兒營養補助符合- 正定補助 <u>元整</u>			
初審	Ⅲ 孕	·產婦營養補助不符合-	:		
	原學	因 - 兒營養補助不符合			
	原	(因 <u></u> 結果:	<u> </u>	<u> </u>	
	□ 孕	/產婦營養補助符合-	承辦人	科長	局長
)t do		(定補助			
複審	松口孕	泛定補助 元整 2產婦營養補助不符合- 因			
	□ 界嬰	因 - 兒營養補助不符合-			